

114 年與營運目標連結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營運目標為產品技術創新與提升品牌價值，智慧財產權是創新研發的重要成果之一，確保公司針對客戶需求與未來市場開發之前瞻創新技術及產品，受到相關法律保護。為維護本公司研發技術與專利，追求公司永續發展，本公司訂定智慧財產管理計畫，確保公司擁有的智慧財產能與營運相結合。

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範圍涵蓋：營業秘密保護、品牌商標管理、專利保護措施。

一、營業秘密

營業秘密關係到企業的核心競爭力，本公司為保護及管理公司營業秘密，於員工守則與聘僱契約均嚴格要求所屬職員有保護公司機密資訊之義務，亦不得未經授權洩漏公司資訊。包括對營業相關資料進行控管，非經授權之相關業務者，禁止接觸資料，同時也對應用軟體與電腦硬體設備做有效管理。

二、品牌商標管理

品牌商標是企業對外營運的象徵，持續提升價值的寶貴資產。品牌妥善管理才能充份發揮商標效果，建立企業形象。本公司商標已註冊於六個國家，包括台灣、大陸、越南、泰國、日本及韓國，由權責單位統一管理公司所擁有之全部商標，從申請到使用皆列管記錄，並維持商標的有效性。

三、專利保護措施

本公司一向致力於創新之研發，針對客戶需求與未來市場之前瞻創新技術，全面性保護本公司研發成果及其權利。本公司透過實施完整的專利管理制度，持續提升公司專利數量與質量，確保公司永續發展。

114 年執行情形與成果：

截至 114 年 11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各地專利共計 196 件，較前一年度增加 10 件。

地區	累積專利數	114 年新增專利
台灣	74	3
中國	100	5
日本	18	1
韓國	6	0
合計	196	10